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5-040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追溯调整，对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会产生影响。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公司 2024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2,059.52 万元，公司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因此减少约 2,030.61 万元、净资产 2,030.61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该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随公司新业务的不断推出，公司的销售收入来源多元化，传统数据通信客户的收入与应收款占比不断变化，公司基于以电信运营商为信用主体信用风险模型需要改变，其次，近年来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快速变化导致的信用风险加大。

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并结合当前经营情况以及对未来运营状况的预测，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应收款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

（二）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公司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估计，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估计进行相应变更。

（三）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估计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确定依据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1
1 至 2 年	3	3
2 至 3 年	5	5
3 至 4 年	30	3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2、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其中关于预期信用损失率主要基于迁徙率模型计算得出，具体为公司在划分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根据历史年度的账龄数据测算出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的迁徙率。为了对历史损失率进行调整以反映目前情况及合理和可支持的预期信息，公司结合了前瞻性因素后综合计算出预期损失率，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外，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坏账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2.25
1-2 年	8.33
2-3 年	19.27
3-4年	35.76
4-5 年	66.20

5年以上	100.00
------	--------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财务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会计估计变更应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由按照账龄计算坏账的预期信用损失变更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4 年 10 月 1 日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90,367.9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155,935.1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84,688.93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016,488.52

2、分析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和总资产的影响：

项目	2022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利润总额影响数	-1,292.92	-239.01	- 512.82
总资产影响数	-1,292.92	-239.01	- 512.82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有利于更加准确的体现公司业务的实际回款和可能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有利于更加准确地体现公司业务的实际回款和可能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

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